

证券代码：835872

证券简称：上方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上方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股转公司自律监管措

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对北京上方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挂牌公司管理一函[2024]64号）

收到日期：2024年7月10日

生效日期：2024年7月9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自律监管措施

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北京上方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挂牌公司
张平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代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财务负责人职责

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股份冻结事项未及时披露、公司章程中未设置终止挂牌投资者保护专门条款

二、主要内容

（一）违法违规事实：

1、2024年4月9日，上方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平所持股份7,964,051股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5.69%，如果上述股份被全部行权，将导致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上方股份未及时披露上述股份冻结事项，后于2024年6月5日补充披露：

2、上方股份未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未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上方股份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五十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下简称《公司治理规则》）第三条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终止挂牌细则》）第二十八条等规定，构成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违规。

针对上述违规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信息披露负责人张平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公司治理规则》第五条、第七十四条以及《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规定，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6.1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第十六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

对上方股份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对张平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并将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自律监管措施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自律监管措施未涉及到财务罚款，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 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并吸取教训，按照《公司治理规则》《信息披露规则》《终止挂牌细则》等业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义务，规范公司治理、诚实守信、规范运作，充分保护股东合法权益，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对北京上方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挂牌公司管理一函[2024]64号）。

北京上方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1日